

澳門雜詩圖釋

汪兆鏞 原著
葉晉斌 圖釋



澳門基金會
FUNDAÇÃO MACAU

汪兆鏞 原著
葉晉斌 圖釋

澳門雜詩圖釋

李鵬翥敬題



澳門基金會
出版

澳門雜詩圖釋

原 著：汪兆鏞
圖 釋：葉晉斌
出 版：澳門基金會（澳門郵政信箱3052號）
E-mail: info@fm.org.mo
版 次：2004年12月第一版
印 數：1,000本
封面設計：Phyllis Leong
排 版：傳藝廣告製作
印 刷：華輝印刷有限公司
E-mail: pcm@macau.ctm.net
定 價：澳門幣50元
ISBN 99937-1-031-8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汪兆鏞像 (1861-1939)

目 錄

前 言	1
-----------	---

澳門雜詩	4
------------	---

雜詠二十六首

關 閘	6
-----------	---

蓮花逕	10
-----------	----

萬里長城	12
------------	----

媽 閣	14
-----------	----

東望洋山 西望洋山	16
-----------------	----

十字門	18
-----------	----

九 洲	20
-----------	----

白鴿巢	22
-----------	----

馬蛟石	24
-----------	----

西 灣	26
-----------	----

青 洲	28
-----------	----

萬松嶺亦名琴山	30
---------------	----

南灣公園	32
------------	----

新荷蘭園	34
------------	----

兵頭花園	36
------------	----

議事亭	38
-----------	----

澳官公廨	40
------------	----

大 街	42
-----------	----

學 塾	44
-----------	----

鏡湖醫院	46
------------	----

拋球場	48
-----------	----

普濟禪院	50
------------	----

大廟 風信堂	52
--------------	----

大三巴門	54
------------	----

龍鬆廟 板障廟 瘋堂廟	56
-------------------	----

小三巴寺	58
------------	----

澳門寓公詠八首	61
---------------	----

其一	62
----------	----

其二	64
----------	----

其三	66
----------	----

其四	68
----------	----

其五	70
----------	----

其六	72
----------	----

其七	74
----------	----

其八	76
----------	----

竹枝詞四十首	79
--------------	----

其一	80
----------	----

其二	82
----------	----

其三	84
----------	----

其四	86
----------	----

其五	88
----------	----

其六	90
----------	----

其七	92
----------	----

其八	94
其九	96
其十	98
其十一	100
其十二	102
其十三	104
其十四	106
其十五	108
其十六	110
其十七	112
其十八	114
其十九	116
其二十	118
其二十一	120
其二十二	122
其二十三	124
其二十四	126
其二十五	128
其二十六	130
其二十七	132
其二十八	134
其二十九	136
其三十	138
其三十一	140

其三十二	142
其三十三	144
其三十四	146
其三十五	148
其三十六	150
其三十七	152
其三十八	154
其三十九	156
其四十	158

參考書目	160
------------	-----

前言

汪兆鏞（1861-1939），字伯序，一字憬吾，自號慵叟，晚號今吾，又號覺公、清溪漁隱。因榜所居曰微尚齋，故又稱微尚老人。祖籍浙江，其父汪琚遊幕於粵，遂落籍為番禺人。汪兆鏞幼穎異，過目成誦。少從叔父汪琮讀書於隨山館，後入學海堂從陳澧治經史。光緒十一年（1885）中舉，被粵督岑春煊聘為幕僚，並奏得四品銜，以知縣分發湖南。辛亥後定居廣州，不問政事，以吟詠著作自適。曾十二次避亂到澳門，前後居澳近十四年。1939年以七十九歲高齡病卒於澳門。

汪兆鏞避居澳門期間，作有《澳門雜詩》七十四首。其中《雜詠》二十六首，皆為五言古詩，每首十句；《澳門寓公詠》八首，為七言絕句；《竹枝詞》四十首。據汪氏於詩序所記，這組詩歌當作於1911年至1918年間。《雜詠》側重於記述澳門歷史和對澳門景物的描摹，《澳門寓公詠》是對明清時期寓居澳門賢士的追念，《竹枝詞》則是澳門民俗風情的真實寫照。《澳門雜詩》涉及澳門的歷史、政治、風俗、名勝、古蹟等，極富時代特點和地方色彩。

汪兆鏞的詩風明淡樸素，重於達情，不作奇偉瑰麗的想像，也無驚心動魄的豪語。《澳門雜詩》透過精心挑選的澳門景物，用近乎白描的手法，以平實的語言傳遞作者的意緒。汪兆鏞踏足澳門，對於中華國土被葡人侵佔感慨萬端。他站在關



開門前，追憶葡人侵佔澳門的歷史，深歎清廷軟弱，怒斥異族強橫。在追尋澳門萬里長城雉堞遺蹟時，他大力稱讚乾隆時知縣張汝霖、許乃來的諭澳彝檄，能威懾葡人、嚴持國體，保衛了國家和民族的尊嚴。《澳門雜詩》中不少詩句在譴責殖民者的同時，抒發了詩人感世傷時的愛國情愫，表現了汪兆鏞的民族大義。

《澳門雜詩》也流露出濃重的遺老情懷。辛亥革命之後，汪兆鏞以遺老自居，不願與新政權合作，多番拒絕各方的邀聘。他在《澳門寓公詠》中以“北田五子”自況，借“銅駝荊棘”的典故，抒發對前朝故君的思念。汪兆鏞居澳期間，亦曾着意尋訪清初時明朝遺臣的居澳遺蹟，顯示他對舊朝念念不忘之情。但是面對滾滾向前的歷史潮流，汪兆鏞深感絕望與無奈，難免有“搔首斜陽感慨多”之歎。

《澳門雜詩》是澳門文學寶庫中的珍品。無論對於研究澳門文學、歷史文化，還是發掘澳門特有的民俗風情，都具有極高的價值。是次整理以民國七年（1918）排印本為底本進行標點、注釋和配圖。注釋以詩序及詩句為對象，以釋字注音、疏通詞義句意為主，力求簡明切要。為保存原貌，底本中的古今字、異體字、避諱字、通假字一律不作改動，於注釋中加以說明。凡有文字校改，亦於注釋內出校。同時，為各詩配上與



之內容相關、時代相近的古地圖、書影、照片、繪畫、明信片等，以加深讀者對詩作的理解，也為澳門的滄桑變化略作探蹟。

我們在整理編寫本書的過程中，對於時賢大著、各種畫冊圖集等，多有參考借鑒。澳門大學國際圖書館、澳門中央圖書館、澳門教科文中心、澳門利氏學社為我們提供借閱和使用其藏書的方便，澳門日報社長李鵬翥先生為本書題簽，在此一併致謝！《澳門雜詩圖釋》是古籍整理和文化普及讀物相結合的初步嘗試，成功與否，尚祈讀者批評指正。



澳門雜詩

澳門自乾隆間寶山印氏、宣城張氏撰《澳門紀畧》一書之後，又百餘年矣。其中日異月新，今昔不同，而續纂間如，靡資攷鏡。辛亥之變，避地於此。暇日登眺，慨然興懷，拉雜得詩數十首。徵引故實，分注於下，仿宋方孚若《南海百詠》例也。行篋無書，恐多疏舛，大雅宏達，幸匡正之。丁巳小除夕慵叟識。

【注釋】

澳門雜詩：初印本作“澳門離詩”，“離”旁有紅印改正為“雜”。澳門雜詩題下文字為全書總序。

間：通間。

印氏：印光任，清江南寶山（今上海市寶山縣）人，生卒年不詳。乾隆九年（1744）被選派為第一任澳門同知。

張氏：張汝霖（1709-1769），清安徽宣城（今宣州市）人。乾隆十一年（1746）權澳門同知，兩年後實授。

《澳門紀畧》：印光任、張汝霖合撰，於乾隆十六年（1751）寫成付梓。全書分上、下兩卷，是研究早期澳門歷史和中西關係的重要史料。

纂（zuǎn 〔轉²〕）：同纂，編輯。

間（qū 〔隙〕）如：間，闕的異體字；間如，杳然。

靡（mǐ 〔美〕）：無，沒有。

資：供給，提供。

攷鏡：參考借鏡。

行篋（qiè 〔峽〕）：篋，小箱子。行篋，此指旅途中的書箱。

疏舛（chuǎn 〔喘〕）：疏漏錯誤。

丁巳小除夕：小除夕，除夕前一夕。丁巳小除夕為農曆十二月二十八日，即公元1918年2月9日。

慵叟：汪兆鏞自號。

識：同誌。

澳門雜詩

澳門自乾隆開寶山印氏宣城張氏撰澳門紀畧一書之後又百餘年矣其中日異月新今昔不同而續纂闡如靡資攷覲辛亥之變避地於此暇日登眺慨然興懷拉雜得詩數十首徵引故實分注於下仿宋方孚若南海百詠例也行篋無書恐多疏舛大雅宏達幸匡正之丁巳小除夕慵叟識

雜詠二十六首

互市濠鏡澳津自嘉靖始設關官守之啓閉候符使如何百年來彼族頓增學旁行斜上書突兀開前峙我來長太息疇爲志疆理

關開

廣東通志濠鏡澳在香山縣東南一百二十里突出海中 廣東新語蘇船停泊必以海之灣環者爲澳澳者泊口也 明史外國傳諸國互市俱在廣州舊置市舶司領之正德時移於高州電白縣嘉靖十四年指揮黃慶納賄請於上官移電白互市於濠鏡歲輸課二萬金 澳門紀略澳之有蕃市自黃慶始嘉靖三十二

【說明】汪兆鏞《澳門雜詩》戊午（1918年）排印本首頁。原書以淡黃土紙印製，扉頁正面印有手書“澳門雜詩”、背面印有手書“戊午冬排印”字樣。內文以老宋體銅活字排印，半頁12行，每行32字，四周雙邊，單魚尾，白口，共14頁，28面。





雜詠二十六首

關 關

互市濠鏡澳，聿自嘉靖始。
設關官守之，啟閉候符使。
如何百年來，彼族頓增壘。
旁行斜上書，突兀關前峙。
我來長太息，疇為志疆理。

【注釋】

互市：中國歷史上國與國之間，或同邊境民族間的貿易。

濠鏡澳：澳門古稱。

聿（yù 粵〔屈⁹〕〈俗〉〔律〕）：古漢語助語詞，無義。

嘉靖：明世宗年號。葡人踏足澳門始於嘉靖年間，參見原注。

符使：符，古時朝廷傳達命令或征調兵將所用的憑證。符使，

持有符證的特使，此指明清時期負責啟閉關關的官員。

彼族：此指葡人。

增壘：增設壁壘。

斜上書：此指橫行書寫的葡文關關名。

太息：歎息。

疇：誰。

疆理：指管治邊防事務。

【原注】

《廣東通志》：“濠鏡澳在香山縣東南一百二十里，突出海中。”《廣東新語》：“舁船停泊，必以海之灣環者為澳。澳者，泊口也。”《明史·外國傳》：“諸國互市，俱在廣州，舊置市舶司領之。正德時移於高州電白縣。嘉靖十四年，指揮黃慶納賄，請於上官，移電白互市於濠鏡，歲輸課二萬金。”《澳門



【說明】十九世紀初的澳門關門



紀畧》：“澳之有蕃市自黃慶始。嘉靖三十二年，蕃舶託言舟觸風濤，願借濠鏡地暴諸水漬貢物，海道副使汪柏許之。初僅茭舍，商人牟利，漸運甌甓棖桷為屋，佛郎機遂得混入。高棟飛甍，櫛比相望，久之遂專為所據。蕃人之入居澳，自汪柏始。”耶提氏《世界商業史》：“一千五百十六年，即中國史冊所紀嘉靖三十年，或為三十二年，葡人請隙地建屋，歲納租銀五百兩，疆臣林富奏許之，葡人遂設埔頭，流通商貨。又因嘉靖以來海賊騷擾，明兵不能討，求援於葡國兵船。葡人以平賊功，遂穩據澳地。中國不能下逐客令，惟使歲納地租而已。”《香山縣志》：“萬歷二年，建閘於蓮花莖，設官守之。每月六啟閉，文武官會同驗放，廣肇南韶道馳符封閉之。”近人陳沂輯《澳門》云：“天啟時設兵，防制嚴密，終明之世無他虞。先是有利瑪竇者，自稱大西洋人，居澳二十年，其徒往來日眾。清初已盡易西洋人，無復有佛郎機矣。”攷《東華錄》，嘉慶十四年四月上諭：“英吉利商船帶兵入澳，占據東望洋、娘媽閣、伽思蘭三處。砲臺雖向係西洋商人防守所設，但究在中國地面，即與闖入內境無異，應立時驅逐。”道光十四年十月上諭：“澳夷安居內地，築臺列礮，日練夷兵。如謂自備洋盜，有內地沿海文武衙門代為巡防。內地邊疆，豈容外夷設險屯兵，置之不問”。又十五年正月上諭：“造辦處現存乾隆初年洋畫《澳門圖》一幅。三巴門等處名目，俱係清書標識，自可仍循其舊。天朝體制斷不可失，外夷觊端斷不可啟。”是道光初尚以澳門為中國地。道光二十九年，西洋兵頭亞馬勒在關閘外被人殺死，該國領事將關閘兵擄去三名。兩廣總督徐廣縉緝獲兇犯沈志亮，據供亞馬勒在三巴門外開闢馬路，平毀附近墳墓，伊懷忿恨，起意殺死除害。當將沈志亮正法。苟知領事，將汛兵三人交出。葡人藉此遂不繳納澳門地租矣。（阮《通志》：“雍正八年，冊歲輸澳租銀五百兩。”《澳略》、《明史》載濠鏡歲輸課二萬，其輸租五百，不知所緣起。國朝載入《賦役全書》，蓋以萬歷

刊書為準。今以《世界商業史》證之，則起於嘉靖時矣。光緒間總督張之洞奏稱，自明以來知該處被占已久，難以收回，遂改稅課為地租。道光廿八年以前，尚按年完納，附入地丁正項報銷彙解。）是年，葡人并毀拆沙梨頭顯榮里之中國官署，復毀舊關閘，建一新閘，名曰：“鉢道沙高”。光緒十二年，總理衙門奏派總稅務司赫德赴香港，與英官商辦協緝洋藥。以尚須澳門會辦為言，於馬騶洲設關緝私。拱北關稅務司金登幹前往葡國，議立節略四款。其第二款內載：“中國堅允葡國永駐管理澳門及屬澳之地，與葡國治理他處無異。”總督張之洞奏陳七可慮。此草約雖經金登幹畫押，而詳細條約仍須俟葡使到華，會同總署核議；應聲明永駐澳門一案，因商辦徵稅，格外見讓租銀，仍係中國疆土，非畫地歸葡者。其界限有水界、陸界，陸界東枕山，西南濱海，舊有圍牆為止。葡人於同治初年將圍牆拆卸，然原立之三巴門、水坑門舊址具在。水界仍係中國所有，無水界之可分。旋經總署奏覆，與葡使羅沙磋商，於約內第二款聲明：澳門界址俟勘明再定。未經定界以前，彼此不得有增減變改。然塔石、沙岡、新橋、龍田、望厦等處，均已歸葡人管理。現各紳商議設勘界維持會。按：宣統初元，部派專員勘界，迴翔香江，未履澳地。迄無成議。



蓮花逕

北自前山來，沙堤平而直。
路南一山聳，儼如蓮莖植。
跗萼連蜷中，秀采森嶺巔。
怪石高逾尋，惜乏文字泐。
裴裒一瞻眺，天然樹封域。

【注釋】

前山：地名，在今珠海市，毗鄰澳門。

一山：指蓮峰山。因山形似蓮，又名蓮花山。曾有黑人士兵駐守峰頂炮台，故俗稱黑鬼山。

跗（fū 粵〔夫〕）萼（è 粵〔岳〕）：跗，同附，花下之萼。

跗萼，指蓮花徑盡頭之蓮峰山狀如帶萼蓮花。

蜷：像蟲似地屈曲。

嶺（lǔ 粵〔律〕）巔（zē 粵〔則〕）：山高峻貌。

尋：古代長度單位，一般以八尺為尋。

泐：同勒，銘刻，引申為書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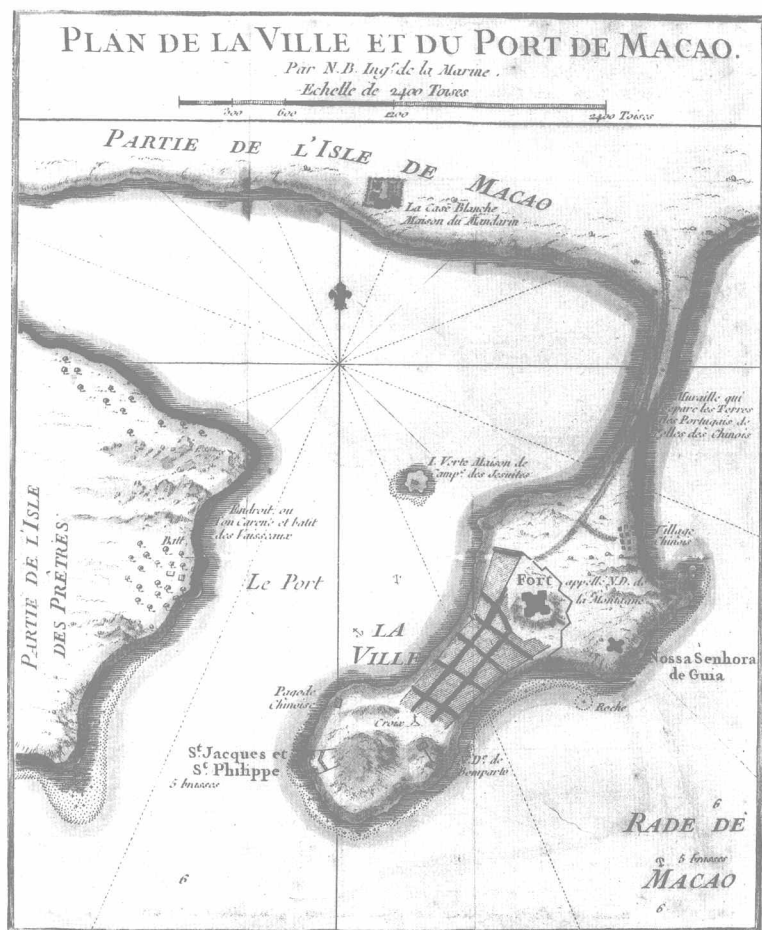
裴裒：同徘徊，來回地行走。

樹：樹立、建立。

封域：疆界。

【原注】

《澳略》：“澳惟一逕達前山，南北一沙堤互其間。徑十里，廣五六丈，盡處有山拔起曰‘蓮花山’，逕下有蓮峯寺，祀天妃。”



【説明】澳門古地圖

雜
詠
二
十
六
首

